

明清筆記叢刊

鴻臚小品

卷之三

明清筆記叢刊
湧幢小品

上

〔明〕朱國禎著

中華書局

明清筆記叢刊
湧幢小品
下
[明]朱國禎著

中華書局

明清筆記叢刊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

少室山房筆叢	[明]胡應麟	1.80
七修類稿	[明]郎瑛	2.30
湧幢小品	[明]朱國禎	2.20
茶餘客話(22卷本)	[清]阮葵生	2.50
霞外攬屑	[清]平步青 (即出)	

湧 �幢 小 品

(全二冊)

[明]朱國禎著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

(上海長興路7號)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1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787×1092 耗 1/32 · 25 9/16印張·442,000字

1959年11月第1版

1959年11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數：1—2,500 定價：(7) 2.20元

統一書號：10018·242 59·10·覆型

出版說明

『湧幢小品』三十二卷，明朱國禎撰。國禎字文寧，號平漁，烏程（今浙江省吳興市）人。明天啓年間，做過禮部尙書、文淵閣大學士、太子太保等大官。他是一個富有正義感的人物。當時閻頭子魏忠賢盜竊國柄，殘害忠良，左副都御史楊漣劾忠賢二十四大罪，為忠賢所陷。閣臣葉向高是神宗時代的首輔，忠賢因他是舊臣，對他有幾分忌憚，一時直臣都賴他保全。楊漣被陷後，廷臣都希望向高上疏救援，國禎也從旁加以慇懃，向高遂決計向熹宗密奏，結果不但沒有達到目的，反而觸怒了魏忠賢。向高見時事不可為，力求去位，由韓爌繼任首輔；不久韓爌也去職，由國禎繼任首輔。當時閣臣魏廣微阿附忠賢，不把國禎放在眼裏，國禎自知勢力不敵，不敢和他們作正面鬥爭。儘管這樣，魏忠賢還是容不得他，稱他為『邪人』，嗾使他的黨羽李藩對國禎提出彈劾，國禎只好托病上疏求去。

朱國禎的富有正義感，還可以從本書第十四卷『均田』以下各條看出來。原來明朝中葉以後，政治腐敗，賦役繁重，舉凡庫丁、民皂、門廝之類，都抽鄉民應役，被派充當里役的人無不遭到破家蕩產的命運，加上倭寇的騷擾，貪官污吏的搜刮，鄉民財產蕩析殆盡，痛苦不堪。到了嘉

靖、萬曆年間，改行一條鞭法，把賦稅丁役以及土貢方物，併爲一條，計畝徵銀，使繁雜的賦役變爲簡便，民困方纔稍蘇。可是日久弊生，土豪劣紳又起而把持，創在圖還圖，在甲還甲之說，這樣一來，就更便利了地主豪紳利用特權（明朝法律規定，凡秀才、舉人，可免戶內二丁差役；家道貧苦，無力完糧的，可由地方官奏銷豁免），不但自己免了役免了賦，甚至包攬隱庇，把其他無勢地主應完的錢糧攬在自己名下，請求豁免，借此發財，而把沉重的負擔，全部轉嫁到貧苦無告的勞動人民身上，破家蕩產者不計其數。朱國禎看不過現實社會中這種黑暗狀況，提出均田便民的揭帖，得到大多數人民的擁護，當按臺馬起莘從嘉興起程到烏程來時，人民大刻“均田便民”四字，黏滿了道旁，因此觸怒了土豪劣紳，率領僕從近千人，想去燒朱國禎的房屋，并分佈在郡城各門，打算捉拿朱國禎，聲勢洶洶，一連十天，方纔逐漸平息。這件事的結果如何，書中雖未提到，但從十四卷末篇『先兆』條看，他是曾因此得罪的。但他這番爲人民的利益而鬥爭的舉動，却不能不說在歷史上有其進步的意義。

朱國禎對明代的史事非常熟悉，他曾纂有『皇明史概』五集，計一集『大政記』三十六卷、二集『大訓記』十六卷、三集『大事記』五十卷、四集『開國功臣傳』十三卷、五集『遜國臣傳』五卷，共一百二十卷，可說是一部浩瀚的巨著。他雖不是史官，但以內閣首輔的地位，多讀禁中祕書和

檔案史料，自有許多聞人所未曾聞、道人所不能道的地方。他又出其緒餘，著爲本書，內容也獨多明代朝野掌故史實考證，特別值得注意的是本書第三十二卷中記載了許多有關明代農民起義史料，著名的白蓮教的經典名目也藉本書的記載得以保存下來，雖然著者的立場是反動的，他稱起義農民爲『賊』，正是這種立場的表現，但我們如用批判的眼光去看，這些史料對於我們研究人民鬥爭的歷史也並非沒有用處。除了朝野史實掌故以外，本書還有許多有關明代典章制度、詩文藝術、鳥獸蟲魚、釋道二教的資料，以及歷史上的愛國正義人物如岳飛、文天祥、于謙、海瑞等的事蹟，和少數民族的紀事，內容非常豐富，歷來常爲學人所引用，足見本書在今天還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不過本書的內容也有很多封建糟粕，特別是著者爲了維護封建統治秩序，不但以神道設教，宣揚迷信思想，麻醉人民，而且竭力鼓吹忠孝節義等等封建倫理道德，目的祇是在使人對統治階級盡其愚忠，客觀上起了鞏固封建統治的作用。

本書中也有一些摭拾前人筆記的地方，如第九卷末篇『豕首』的故事，就出於唐馮翊『桂苑叢談』，大家都知道吳敬梓『儒林外史』中的張鐵臂故事是脫胎於此，想不到在吳敬梓以前，朱國禎已經把這故事收進『湧幢小品』了。

至於本書取名的由來，是因為朱國禎曾造了個六角形的木亭，像石幢一樣，可以隨意卷舒，擇地安設，彷彿從地中湧出。他就在這亭子裏寫作這部筆記，所以命名爲『湧幢小品』。

我們這次用明刻本斷句重印，書中有缺字的地方，因無別本可校，祇好一仍其舊，但也有少數有關人事方面的記載，見於其他書中，可資參證而又比較可信的，我們也就根據他書代爲補足缺字，以期對讀者研究參考時有所幫助。書中斷句不盡恰當，希讀者不吝指教。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
一九五九年八月

湧幢小品自敍

閒居無事。一切都已棄擲。獨不能廢書。然家罕藏書。卽有存者。鉢甚。不善讀。又不克竟。至于奇古詭卓之調。閑深奧衍之詞。卽之如匹馬入深山。蟻子綠磨角。恍惚莫知其極與鄉也。惟淺近之說。人所忽去。且以爲可弄可笑者。入目便記。記輒錄出。約略一日內必存數則。而時時默坐。有所窺測。間亦手疏以寄岑寂道遙之況。因思茂先博物輞起東西京之後。別開一調。後之作者紛紛皆有可觀。而唯段少卿、岳總領、最爲古雅。至洪學士容齋劄爲隨筆。數至于五。下遍士林。上達主聽。我明楊修撰、何侍郎、陸給事、王司寇。擴充振發。別自成書。此皆以絕人之資。投山放海之客。爲野蔬磽草之嗜。雖崎雜兼收。若無倫序。而中間根據條理。要自秩然。固非探形影。襲口吻。以亂視聽者比。其意微而其致固已遠矣。余之無當明甚。然千金之鼎。烏獲可舉。孺子亦奮臂也。太牢之味。王公能羞。田畯亦垂涎也。執筆自韵。仰視容齋。欣然有竊附之意焉。間示一二館師與兒子輩資譚謠。題曰希洪昏眊之餘。理耶棼耶。澄耶淆耶。皆不自知。萼花舒笑於名園。蛙部鼓吹於天籟。我用我法。此亦散人之一快。而又念洪亦未易可希。將使人有儂孟之謂。會所創湧幢初成。讀書其中。潛爲之說。遂以名篇。其曰小品。猶然雜俎遺意。要知古人範圍終不可脫。非敢舍

洪而希段也。

虹菴居士朱國禎題。

跋

是編起己酉之春。至辛酉冬月。積可三十餘冊。凡經、稗、海、諸書所載。行于世者。都不敢錄。然
耄而忘。隨汰隨忘。又不可勝計。要以見意潛宕。自喜而已。生平原無文。又絕無著作。洵舉筆。並
其稿失去。以爲常。卽此亦時有散佚。而存者尙多。會赴召。檢出。節爲三十二卷。付之梓。歷年山
居。工夫。上不用之道德。下不用之文章。而僅僅得此。子不云乎。博弈猶賢乎已。夫聖人之所輕。
後人之所習。曰手談。曰坐隱。何等自在。余此好。故自不減。奈老去。僅可終三局。一切緊關事皆
憤憤不理。而反就此不足紀之語。不足傳之事。積此不足有無之牘。雖于心思初無所費。可免枯
木蛛絲之誚。要以少費紙墨。重爲梨棗災。又或者更因此取笑取憎于人。豈非一生拙計。垂老而
更甚者乎。方割裂時。如蜂採花。亦自有味。既成。閱之。等于嚼蠟。又幾欲毀去。夫人心。亦何常
之有。喜則茹之。厭則吐之。天下事皆如此。并付之流雲逝水可矣。

壬戌年九月題于西郊之暎月軒。

湧幢說

猶之乎寓也。而性好動。動則東西南北無不之矣。動而迂僻。無所諳。顧好寂。寂則煙霞泉石無不守矣。寂而冥心未透。縣解實難。計必有所寄。寄則形影神情無不適矣。撫孤松而結廬。尋雲水而泛宅。皆所寄焉。以適其適。是未易言也。惟鳥有巢。山居者亦曰巢。巢斯足矣。何言乎幢。幢與巢。不相蒙也。而偶然象之。因以爲號。此非佛氏之說而朱氏之說也。蓋求其所謂結與泛者皆不可得。則姑以意起焉。拆木爲亭。亭有角。角之面六。面之窗四。銳之若削。覆之若束。墊之若盤。納涼則隨風。映日則測景。收勝則依山。依水。依竹樹。各因其便。可卷。可舒。可高。可下。擇便而張。出沒隱見。如地斯湧。俄然無跡。或曰暢亭。或曰雲峯。或曰海市樓臺。惟所命之。而有人焉。匡坐其中。不自量力。整齊一切。并取殘牘。綴而補焉。非經史。非禪玄。亦非諳稗。用夷我口。以爲異珍也。而卑田所不食。以爲殘瀋也。而鄙廚所未羅。蓋亦古者游戲之意焉。而品斯下矣。夫廢退者以逃虛爲上。忘機次之。晦迹又次之。斯之未能。爲怨尤。爲誇誕。大方所笑。故寓之乎幢。幢不可著也。則曰湧。湧不可幻也。實之以品。品有大。非吾事也。又有奇。非吾辨也。合奇與大。前人爲之。非吾敢也。姑舍是。蟬鳴於高秋。菌發於積腐。然乎自然。成其爲湧而已矣。

湧 墘 小 品

己未年八月題於黃洋墩之品水齋。

附錄一 明史本傳

朱國禎。字文寧。烏程人。萬曆十七年（公元一五八九）進士。累官祭酒。謝病歸。久不出。天啓元年（公元一六二二）擢禮部右侍郎。未上。三年正月拜禮部尙書兼東閣大學士。與顧秉謙、朱延禱、魏廣微並命。閣中已有葉向高、韓爌、何宗彥、朱國祚、史繼偕。又驟增四人。直房幾不容坐。六月。國禎還朝。秉謙、延禱、以列名在後。謙居其次。改文淵閣大學士。累加少保。兼太子太保。

魏忠賢竊國柄。國禎佐向高。多所調護。四年夏。楊漣劾忠賢。廷臣多勸向高出疏。至有訴者。向高懼甚。國禎請容之。及向高密奏忤忠賢。決計去。謂國禎曰。我去。蒲州更非其敵。公亦當早歸。蒲州謂爌也。向高罷。爌爲首輔。廣微與忠賢表裏爲奸。視國禎蔑如。其冬爲逆黨李藩所劾。三疏引疾。忠賢謂其黨曰。此老亦邪人。但不作惡。可令善去。乃加少傅。賜銀幣。廕子中書舍人。遣行人送歸。月廩、輿夫、皆如制。崇禎五年（公元一六三二）卒。贈太傅。謚文肅。

附錄二 四庫全書提要

明朱國禎撰。國禎有大政記。已著錄。是書雜記見聞。亦間有考證。其是非不甚失真。在明季說部之中。猶爲質實。而貪多務得。使蕪穢汨沒其菁華。轉有沙中金屑之憾。初名曰希洪。蓋欲仿容齋隨筆也。既而自知其不類。乃改今名。其曰湧幢者。國禎營構木爲亭。六角。如石幢。其製略如穹廬。可以擇地而移。隨意而張。忽如湧出。故以爲名云。

湧幢小品目錄

卷之一

- 太白神(一) 五色雲(一) 洪武昌(一) 明興傷識(三) 心事記(三) 夢異人(三) 渡江生子(三) 沐公生本(三) 御劄(四) 照世杯(四) 隱赦忠裔(四) 視朝賜食(四) 象鼻巖(五) 用諫擲書(五) 揣隱微(五) 小山泉(五) 好殺必殺(六) 不經之語二則(六) 建文軍令(七) 凱旋之盛(八) 朱衣人(八) 召治水(八) 械僧報効(九) 功德寺(九) 捷虜徵應(10) 奉侍虜中(10) 宮妃(10) 山陵綵雲(11) 祀廟石函(11) 御膳進素(11) 武皇聖明(11) 王女兒(11) 繼統祥瑞(11) 黃衣陞辭(11) 廟池浮物(11) 時玉(11) 芝草(11) 桃降(11) 祥雲(14) 西苑農壇(14) 駙馬封侯(14) 中宮廢立(15) 詛言驚走(15) 康懿被召(16) 對上雅語三則(16) 海榴裝(16) 購香(16) 買珠(17) 戎服出郊(17) 大閱(17) 御筆題詩(17) 御筆改字(18) 御號(18) 藥王廟(18) 獻俘(18) 東宮門衛(18) 出閣三則(18) 聖諭(11)

卷之二

- 廟號(111) 國號(111) 年號(111) 侍朝(111) 講讀(111) 經筵詞二十首(111) 經筵忌辰(111)

講書職分(元) 講官互易(元) 不避諱(元) 請教講官(元) 實錄三則(元) 大誥(元) 永樂大典(元) 大明會典 四則(元) 典禮(元) 承天大誌(元) 大禮(元) 兩淵二則(元) 善逐好(元) 大獄(元) 祕書二則(元) 南院書籍(元) 圖書之範二則(元) 內庫銀錢三則(元) 桐漆園(元) 司牲所三則(元) 鈔稅(元) 免稅(元) 直政四則(元) 白糧二則(元) 馬價(元) 桌品(元) 糜版二則(元) 開擴(元) 和市(元) 農賦十則(元) 蠶報(元) 懷母傳(元) 繢傳(元)

卷之三

國寶 五則(元) 紅黃玉(元) 舊璽(元) 誥勅三則(元) 武定勅(元) 賦劄(元) 批勅尾
(元) 焚勅(元) 內外制(元) 別撰赦書(元) 頒印四則(元) 磬刻將印(元) 古印二則
(元) 存問(元) 請封(元) 移封三則(元) 王官封典(元) 謂祭(元) 優卹五則(元) 謂
十一則(元) 登聞監鼓(元) 奏疏五則(元) 攻上官二則(元) 攻大臣(元) 參屬官(元)
發私書(元) 聞人不憊(元) 報恩不受(元) 文官嫉妬(元) 韓裴(元) 王謝(元) 吕晉意
見二則(元) 解怨爲德(元) 忘怨感德(元) 忘怨釋罪(元) 仇怨相遇(元) 善謾三則(元)
奉師友(元) 師弟子禮(元) 門生天子(元) 通家(元) 巢谷袁炎(元) 死不忘友(元) 鵠
糧(元) 舊僚執禮(元) 子畏真心(元) 子畏知己(元) 子與好客(元) 公瑕設像(元) 扮